

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[2022] —870

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荐云南省 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家库人选的函

各州（市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事业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〈云南省职称评审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云人社〔2020〕57号）要求，为做好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工作，省药监局将组建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专家库，现将推荐专家库人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荐条件

- （一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；
 - （二）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、公道正派；
 - （三）具有本专业或相关相近专业正高级职称资格，并受聘正高级职称履职1年以上，身体健康；
 - （四）具有较高的学术和技术水平，在本地区本领域有较高影响力；
 - （五）能够履行职称评审工作职责；
 - （六）1965年1月1日后出生的在职人员。
-
-

二、推荐材料

(一)《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人选推荐表》1式1份(盖章PDF扫描版);

(二)《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人选推荐汇总表》(Excel电子表格);

(三)职称证书原件的扫描件(PDF格式)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州(市)市场监管局要高度重视、严密组织,并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所监管的药品企业。

(二)请各单位于2022年7月28日17:00前,将推荐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:879904348@qq.com。

- 附件:1. 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人选推荐表
2. 云南省制药工程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人选推荐汇总表

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2022年7月11日

(联系人及电话:戴锐群,0871-68571782)

(此件公开发布)